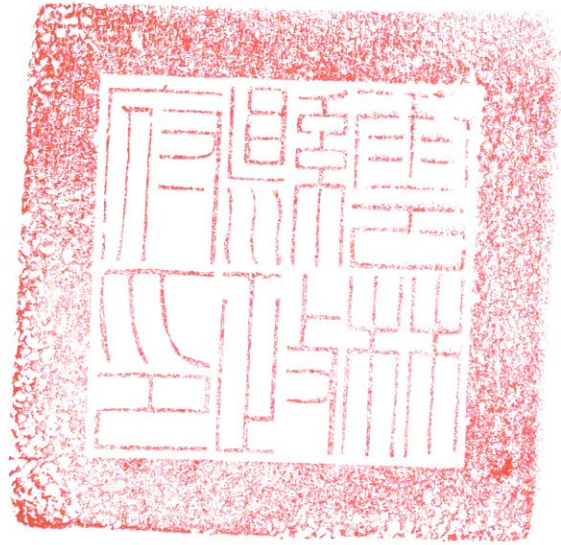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空二字第1113610668B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自111年7月6日起至112年7月5日「111年度雲林縣濁水溪河川揚塵宣導、應變防制及環境清理計畫」委託理虹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6條暨空氣污染防制法第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河川揚塵基本資料蒐集。
- 二、掌握水溪河床裸露灘地變化情形及揚塵好發區位。
- 三、辦理河川揚塵自我防護宣導說明會及河川揚塵應變教育訓練。
- 四、濁水溪河川揚塵預警平台更新與維護。
- 五、河川揚塵監測作業及事件日分析。
- 六、濁水溪沿岸街道執行揚塵洗街作業。
- 七、濁水溪裸露地噴灑三仙膠作業。

縣長張麗善